

江苏省教育装备与勤工俭学管理中心

苏教装备字〔2020〕28号

关于开展江苏省中小学图书管理人员 业务能力提升培训的通知

各设区市教育装备管理部门：

为贯彻落实《教育部关于印发〈中小学图书馆（室）规程〉的通知》（教基〔2018〕5号）精神，提升我省中小学图书馆建设的规划和管理水平，提高中小学图书管理人员的业务能力和综合素养，经研究，定于2020年11月26至27日开展江苏省中小学图书管理人员业务能力提升培训，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培训方式

本次培训采取线下与线上相结合的方式。由中国教师发展基金会和中国教育装备行业协会支持，江苏省教育装备与勤工俭学管理中心主办，江苏大众教科书店协办。

二、线下培训

（一）培训对象

江苏省教育装备图书管理人员、图书馆馆长、图书馆管理员，计划培训 122 人，每设区市领队 1 人、市直学校 1 人、各县（市、区）1 人（具体名额分配见附件 1）。

（二）培训内容

新技术在中小学图书馆中的应用；中小学图书馆的服务升级管理；中小学图书馆的经典阅读与数字阅读等。

（三）培训时间、地点

1.培训时间：2020 年 11 月 26-27 日，11 月 26 日下午 6 点前报到（凤凰京华大酒店），27 日全天培训，11 月 28 日上午返程。

2.培训地点：凤凰京华大酒店。

（四）培训经费

本次培训免收培训费，参训人员的住宿费及往返交通费回所在单位报销。

（五）有关要求

1.请各设区市教育装备部门配合做好参训人员选派工作。各设区市教育装备部门参训人员兼任领队，负责本市参训人员统计和组织工作，并将《江苏省中小学图书管理人员业务能力线下培训人员报名表》（附件 3）电子版于 11 月 18 日前报省教育装备与勤工俭学管理中心。为汇总方便，上报电子稿请务必以附件 3 的电子表格内容和格式为准。

2.根据疫情防控有关要求，请各参训人员接到通知后认真做好防疫工作，现场报到后，服从培训场所管理要求，出示健康绿码进场，培训期间需全程佩戴口罩。如参训途中或培训期间身体出现异常情况，须第一时间向会务人员报告。

三、线上培训

(一) 培训对象

省内普通中小学图书馆馆长、图书馆管理人员，每所学校安排 2 名参训人员（具体名额分配见附件 2）。

(二) 培训内容

由中国教育装备行业协会安排，与线下内容一致。

(三) 有关要求

2020 年 11 月 27 日，学员通过网络自主注册报名，利用相关网络终端学习，开通二维码等方式将另行通知。

四、联系方式

联系人：杨玲玲

联系电话：19551977557

电子邮箱：2169972314@qq.com

- 附件：1.江苏省中小学图书管理人员业务能力线下培训名额分配表；
- 2.江苏省中小学图书管理人员业务能力线上培训名额分配表；
- 3.江苏省中小学图书管理人员业务能力线下培训人员报名表。



江苏省教育装备与勤工俭学管理中心

2020 年 11 月 10 日

附件 1

**江苏省中小学图书管理人员业务能力线下培训
名额分配表**

序号	设区市	设区市装备 部门（兼领 队）	市直属学校	县（市、区）	合 计
1	南京市	1	1	11	13
2	无锡市	1	1	7	9
3	徐州市	1	1	10	12
4	常州市	1	1	6	8
5	苏州市	1	1	9	11
6	南通市	1	1	8	10
7	连云港市	1	1	6	8
8	淮安市	1	1	7	9
9	盐城市	1	1	9	11
10	扬州市	1	1	6	8
11	镇江市	1	1	6	8
12	泰州市	1	1	6	8
13	宿迁市	1	1	5	7
合计		13	13	96	122

附件 2

江苏省中小学图书管理人员业务能力线上培训
名额分配表

设区市	学校数	名额	设区市	学校数	名额
南京市	619	1238	淮安市	442	884
无锡市	402	804	盐城市	627	1254
徐州市	1283	2566	扬州市	368	736
常州市	388	776	镇江市	222	444
苏州市	739	1478	泰州市	329	658
南通市	540	1080	宿迁市	363	726
连云港市	633	1266			
合计名额		13910			

说明：线上培训名额分配各地区普通中小学校每校 2 名，学校数依据 2019 年省教育厅发展规划处《江苏教育事业统计汇编》确定。

附件 3

江苏省中小学图书管理人员业务能力线下培训
人员报名表

设区市：_____（盖章） 联系人：_____联系电话：_____ 2020 年____月____日

序号	姓名	性别	职称/职务	工作单位	身份证号码	手机号码	入住日期
1(领队)							
2							
3							
4							
5							
6							
.....							

电子稿请于 11 月 18 日前上报电子邮箱：2169972314@qq.com,联系人：杨玲玲，联系电话：19551977557。